

贵州师范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务字〔2022〕281号

教务处关于做好2022年素质拓展与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贵州师范大学本科生素质拓展与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及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校发〔2017〕63号）文件精神，请各学院、各单位做好我校2022年本科生“素质拓展与创新创业学分”支撑材料的提交和认定工作。

一、2019级学生临近毕业，将严格执行毕业要求4学分标准；专升本的学生参考《贵州师范大学“专升本”学生学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务字〔2015〕4号）执行；

二、请各学院、各单位高度重视，广泛宣传、动员，及时收集整理学生“素质拓展与创新创业学分”的支撑材料，及时提交并认定学分。

教务处将全程做好学分认定工作的政策指导和技术支持工作。贵州师范大学实践教学平台

（<http://172.19.125.12/>）24小时开放，供师生申请和认定。

联系人：周老师；电话：83227084。



2022年11月17日